

(定稿)

第五届观塘区议会属下
社会服务委员会
第十五次会议记录

日期：2018年3月22日(星期四)

时间：下午2时30分

地点：九龙观塘观塘道392号创纪之城6期20楼05-07室
观塘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出席者：

主席

邓咏骏先生

副主席

欧阳均诺先生

委员

陈文坚先生

黎树濠太平绅士，BBS, MH

陈华裕先生, MH, JP

马铁超先生

郑景阳先生

莫建成先生

郑强峰先生

颜汶羽先生

张琪腾先生

柯创盛先生, MH

张培刚先生

潘任惠珍女士, MH

张姚彬先生

苏丽珍太平绅士, MH

蔡泽鸿先生

谭肇卓先生

符碧珍女士

谢淑珍女士

徐海山先生

黄子健先生

洪锦铉先生

叶兴国太平绅士, MH

金 坚女士

姚柏良先生

简铭东先生

增选委员

林婉容女士

吴家华先生

出席会议的政府部门/机构代表

陈碧琪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助理专员(1)
李贤斌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刘振威先生	社会福利署观塘区署理助理福利专员 1
李永贤先生	教育局高级学校发展主任(观塘)
麦国仪女士	廉政公署小区关系处
吴玉林女士	东九龙及西贡办事处高级廉政教育主任
彭智聪先生	房屋署副房屋事务经理(安泰)(1)
麦诗韵女士	香港明爱青少年及小区服务 高级督导主任 明爱赛马会德田青少年综合服务 督导主任

秘书

幸颖沁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区议会)1
-------	-------------------

缺席者：

毕东尼先生	张仲勉先生
吕东孩先生	张玉清女士
苏冠聪先生	李家坚先生
陈国帆先生	

开 会 辞

主席欢迎各与会人士出席第五届观塘区议会属下社会服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I. 通过上次会议记录

2. 委员通过有关会议记录。

II. 「全城．传诚」观塘区倡廉活动 2017/18 活动总结
(观塘区议会社会服务委员会文件第 3/2018 号)

3. 廉政公署高级廉政教育主任麦国仪女士报告，「全城．传诚」观塘区倡廉活动已圆满结束。整个计划透过 26 个地区团体及楼宇管理组织，共有超过 30,000 人参与各项活动。学校倡廉活动：约有三十六间中学、小学及幼儿园，共有 20,800 人参与不同的倡廉活动。幼儿园及小学方面，以工作纸形式向学生宣传正面的倡廉价值观；中学方面，则透过招募高中生成为「iTeen 领袖」于校内举办倡廉活动。地区倡廉活动：于「全城．传诚」巴士巡游宣传活动，向观塘区市民派发宣传单张及纪念品，宣扬廉洁信息。此外，廉政公署开放日吸引不同区内地区团体到访参观。于「全城．传诚」小区教育参与计划，区内不同地区团体透过问答游戏、展览、影片等方式，向市民宣传廉洁信息。其他地区活动包括会晤市民茶聚、诚信楼宇管理宣传活动及公共屋邨传诚活动亦已经顺利举行。

4. 廉政公署藉此机会感谢各委员对上述活动的支持，并期望委员会于来年继续支持署方于观塘区内筹办的肃贪倡廉活动。

5. 委员备悉有关报告。

III. 第十三届「给孩子们」职涯 GPS V 活动计划拨款申请建议
(观塘区议会社会服务委员会文件第 4/2018 号)

6. 明爱赛马会德田青少年综合服务督导主任麦诗韵女士介绍有关文件。

7. 委员通过拨款 219,970 元，以推行上述活动。

IV. 社会服务委员会 2018/19 年度拨款分配安排建议
(观塘区议会社会服务委员会文件第 5/2018 号)

8. 秘书介绍有关文件。

9. 有委员提出本年度「贺岁粤剧」应参考去年财政预算的安排，建议拨款总额为 800,000 元。秘书处备悉有关意见，并会与财务及行政委员会作出相关增加拨款额事宜跟进。

(会后备注：财务及行政委员会已于 2018 年 4 月 3 日会上通过修订「贺岁粤剧」拨款为 800,000 元。)

10. 委员通过有关文件。

V. 社会服务委员会 2017/18 年度财政报告
(观塘区议会社会服务委员会文件第 6/2018 号)

11. 秘书介绍有关文件。

12. 委员通过有关文件。

VI. 其他事项

关注安泰邨新入伙学童小学学额的安排

13. 有委员对于有安泰邨将入伙增加观塘区小学学额需求表示关注，提出查询及意见如下：

13.1 由于观塘区小学学额紧张，担心学童于今年 6 至 7 月安泰村入伙后报读学校，学校行政、教师安排及学位编制上均未能及时配合学额增长需求，在开学前为学童安排学额；

13.2 有见于邻近地区如将军澳区出现小学学额过剩的情况，建议教育局全面改善校网设计，确保学童可分派至邻近学校，同时减低学童在派位后因地区考虑临时退学的情况，造成「音乐椅」效应；

13.3 建议邀请教育局派位组的代表参与下次会议，向委员会报告 46 区及 48 区校网的学位分配的具体情况，及探讨如何改善校网设计及有关配套；

13.4 关注教育局对观塘区「有时限学校」的教学支持不足；

13.5 要求教育局及房屋署保持紧密沟通，确保安泰村能如期入伙，让学生有足够时间适应及报读学校；

13.6 建议教育局全面评估区内「有时限学校」的教学资源及配套，

针对加强支持小一学童的学习需求，如聘请全方位社工，以减低校内教师的压力，同时为学童提供理想的学习环境；

13.7 要求房屋署预先向准住户发出预配单位通知书，让学童于今年6至7月入伙前有足够时间报读学校；

13.8 要求教育局及房屋署就学额需求进行紧密沟通，建议房屋署将预估的新入伙学童数字转交教育局跟进；

13.9 若果「时限学校」被视为「次等学校」，建议教育局考虑以「加班」形式加强支持现有学校的资源及配套，以应付小一学童人數增加的需求；

13.10 要求房屋署检视现时新屋村落成与预留学校用地的安排，建议房屋署于兴建屋村的同时，发展区内学校用地，两者可同步进行；

13.11 要求教育局报告新入伙学童的学位分配安排，及提供实际数字供学校作出适当应变安排；

13.12 由于「有时限学校」的小一学童未能与年长同学接触，长大后亦未有机会领导低年级学童，影响学童建立合宜的社交技巧；

13.13 2017/18期学生人数统计报告书预计今年6月左右公布，担心教育局未能及时通知学校作「加班」的需求；

13.14 建议教育局考虑学校运作的实际情况，及早向学校提供预估学童数字，让学校有足够时间为「加班」作适切的安排；

13.15 要求教育局报告过往三年预估及实际学童数字的误差情况；及

13.16 在预估新入伙学童数字方面，建议教育局可循学童登记的住址数据、中央派位或转校资料等多方面追踪学童资料作统计，并实时向区内学校反映情况，以便跟进。

14. 房屋署副房屋事务经理(安泰)(1)吴玉林女士回应如下：

14.1 根据屋村预配单位程序，准住户会于楼宇落成前数月收到预

配单位通知书，并为接受配房的准住户进行预配手续。在预配手续中，房屋署会向准住户派发报读或转读区内学校程序单张；同时派发问卷统计学童人口，再转交教育局学校发展组跟进；亦与社会福利署合作，安排非牟利机构社工向准住户介绍区内及邻近地区学校信息；

14.2 现时安泰村有七座楼宇尚未入伙，其中三座的预配程序大致已经完成，余下四座将于今年6月上旬左右完成；及

14.3 如有需要，房屋署可向教育局提供有意愿接受预配单位准住户的年龄层统计数字作参考。

15. 教育局高级学校发展主任(观塘)李永贤先生响应如下：

15.1 在今年1月安泰村进行预配手续时，教育局已准备有关转读观塘区学校、于2018年9月入读小一或中一、小一转学校网及以观塘区为其升中校网等事宜的单张，在房屋署的协助下，派发给准住户。有关单张将于今年4月更新，再交予房屋署派发。此外，教育局亦准备了不记名问卷以收集将迁入安泰邨，于2018/19学年入读观塘区小学的学童数目资料；

15.2 若安泰村的准住户希望参加2018年度「小一入学统筹办法」而仍未递交申请，或有关家长须办理转学校网手续，可与学位分配组(小一入学)联络，以便跟进。如准住户学童有意转读区内学校小二至小六级别，可与观塘区学校发展组联络及登记，以作安排；

15.3 教育局将根据登记转读观塘区小二至小六级别人数，适时与学校保持紧密联系，让有关学校作「加班」或其他应变工作的准备；

15.4 教育局已展开统一分配学位筹划工作，学位分配组已掌握观塘区校网学位的供求情况，进行相关工作；

15.5 根据去年经验，预计2017/18期学生人数统计报告书将于今年6月发布，有关资料可用作中、长期的参考数据；及

15.6 两所「有时限学校」与其他公营小学一样，所获提供的教学资源和人手编制会按实际获批的班数计算。如有需要，教育局会就资源调配及运用向学校提供意见及支持。

16. 主席总结，指示秘书处于会后就以上关注事项，转交教育局继续跟进。主席并邀请教育局学位分配组代表出席下次会议，向委员会报告新入伙学童学位分配的具体情况及数字，以响应有关要求。

(会后备注：秘书处已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致函教育局，要求教育局就上述事宜作出响应。)

VII. 下次会议日期

17. 下次会议将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星期四)下午 2 时 30 分举行。

18. 会议于下午 3 时 30 分结束。

本会议记录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获得通过。

观塘区议会秘书处
2018 年 5 月